

◆李春元

造假是精准防控大敌,五种造假表现需严防

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是“十四五”时期我国大气污染防治的一项重要目标任务。近两个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几次出现重污染天气过程,与近年同期相比,呈现时间长、区域污染重的状况,而且部分空气质量已达标或基本达标区域,也出现了轻度以上污染天数增多的问题。根源在哪里?近日生态环境部公布的一份实地检查信息,回答了这个问题。

在3月上旬至中旬,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出现的一轮重污染天气过程中,生态环境部派出100个监督帮扶工作组,进驻京津冀及周边地区,聚焦钢铁、焦化、水泥、玻璃等重点行业,对各地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开展监督帮扶。监督帮扶工作组共现场检查企业4030家,其中发现存在各种落实应急响应不真、不实的企业多达770家,占比约19%。发现未按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规定落实停产措施,未按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要求落实限制生产、减产等措施,“未批先建”或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未安装或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等典型问题1055个。问题数量、性质,以及污染后果惊人。

2013年以来,在落实“大气十条”、打响蓝天保卫战过程中,通过大力宣传生态环保知识和环境法律法规,连普通老百姓都明白,形成重污染天气的主要因素,除了不利于污染物扩散的气象条件外,必然有可形成重污染后果的污染源。如果没有污染源存在,那么即使自然气象条件不利于污染物扩散,也不会形成重污染的后果。因此,要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必须首先消除可造成重污染后果的污染源。

生态环境部监督帮扶组在各地发现的各类污染问题,尤其是在减排问题上的弄虚作假问题,不仅是在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背景下才有,也不是某一地区、某些重点企业单一存在的个性问题,而是一些地方存在的顽固性问题。

各级检查和媒体曝光显示,近年来发生在大气污染防治战场上的弄虚作假问题,大致有以下几类表现:

一是环评造假。有的企业为应对重污染天气停产,与环评单位相互勾结,恶意编造环评文件,建设根本没有生产能力的生产线当摆设,以假乱真,形成应急响应不减产、不减排事实。

二是监测造假。有的社会监测机构收取好处后,故意为相关企业编造假的监测数据,导致企业实际排放情况不真不实,形成管控失效后果。

三是治理设施造假。治理单位和技术设备单位串通一气,安装根本没有治污效果或治污效果根本不达标的所谓治污设施,应付各种检查。

四是应急响应预案造假。有的企业向政府呈报的应急减排措施达标合格,但在执行应急响应时,却按照掺水造假的一套方案执行。甚至有的企业还制造假的应急响应公示牌,上报假的停产措施,欺骗各类检查。

五是编造不实证口造假。有的企业特别是钢铁、玻璃、焦化等行业企业,往往以接到应急通知晚、按时停产停炉会

巧赚黑心钱行为,以实际行动积极参与大气污染防治、精准治理,树立企业遵纪守法良好形象。

治假必须治软。企业各种弄虚作假行为之所以长期存在,主要根源在于执法有漏洞、执法不严格,对各种弄虚作假行为的打击偏软。因此,各地要从平时做起,对在执法检查中发现的各种弄虚作假行为严打重罚,既不能得过且过,也不能因各种外来因素影响,削弱和淡化依法治理责任。特别是对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过程中发现的各种形式弄虚作假行为,更要依照相关法规,从严惩处,推动和督促企业依法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做到不打折扣、不掺水分,达到精准管控的效果,保护公民应得的健康权益。

治假必须治虚。调查发现,一些企业之所以长期存在弄虚作假行为,除认识不高、守法意识不强、执法不严之外,一些地方为企业制定的应急减排措施不够切合实际,也是一个重要因素。有的地方在制定企业应急响应减排措施中,明显存在行业“一刀切”、对企业减排底数不够十分清楚和工作“虚担”问题。因此,各地要针对各级检查发现的弄虚作假现象和问题,认真梳理内在原因和个性根源,在为企业制定应急减排措施工作中,切实做到“一企一策”、精准务实,确保企业能实施、真实施。在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中,尽量早预判、早通知、早指导、早帮扶,给企业留足充分的准备空间,以此减少企业因应急响应措手不及而产生弄虚作假行为。

笔者认为,用检测数据说话,能确保公众参与更加公平公正。比如河道里的水质,有的看起来不够清澈,但水质可能并不差;有的看起来非常清澈,水质却可能

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要从现在做起

秦超



在空气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监督帮扶中,各地发现了一批典型生态环境问题。河南焦作,河北保定、唐山等城市的一些企业,存在弄虚作假、偷排偷产问题,一些地方企业甚至未取得排污许可证违法排污。

为了应对这次空气重污染过程,生态环境部第一时间下发预警提示,要求各地根据空气质量预测预报情况及时启动预警。但从检查的情况来看,一些企业以侥幸心理打自己的“小算盘”,以松懈态度对待应急响应。

据报道,截至3月14日,生态环境部派出的100个监督帮扶工作组,分别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重点聚焦钢铁、焦化、水泥、玻璃等行业,现场检查企业4030家,发现存在问题的企业达770家,各类大气环境问题1055个。一些企业不仅未落实相应减排要求,甚至互相通风报信、删除生产记录以应对检查。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到唐山深入现场检查,所检查的4家钢铁企业都有弄虚作假、没有落实减排措施的违法行为。

从目前公布的检查情况来看,此次监督帮扶中发现存在生态环境问题的企业数量较多,所涉及的问题也较为突出。这些企业大都属于传统高能耗、重污染行业,其排放行为对空气质量有很大影响,是重点治理对象。但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这些企业没有履行自己的责任,没有依法落实减排措施,可谓顶风作案。

对于这些违法企业,生态环境部态度坚决,对问题企业公开点名曝光,传导压力,督促企业落实治污责任。地方政府也高度

重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问责。这就是要传达一个明确的信号,“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将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继续保持严的主基调,生态环境执法监管不会放松,标准不会降低,如有违法行为,必会受到严肃处理。

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是为了满足人民群众对蓝天白云、清新空气的期盼。大气环境质量直接影响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十四五”规划纲要把“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为了解决民生痛点,增加民生福祉。天蓝不蓝,老百姓看得见,感受得到。这本来容不得假,也造不得假。这些企业为了一己之利,以各种不法手段企图瞒天过海,终究会受到严厉处罚,其教训足以戒。

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是落实“三个治污”方针的重要体

现,是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举措。“十三五”期间,我国蓝天数量增多,重污染天气大幅下降,其重要原因就是加大了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力度,瞄准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行业,进驻京津冀及周边地区,聚焦钢铁、焦化、水泥、玻璃等重点行业,开展监督帮扶,督促指导地方采取综合手段,努力把不利气象条件对空气质量的影响降到最低。

多年来的治污经历表明,PM_{2.5}每下降一个百分点、重污染天气每减少一天,蓝天每增加一天,各地政府与企业都要付出极大的努力,对于这一点,亲历其中的人都深有感触。未来5年,在社会经济仍然保持较快增长速度

的同时,要保住目前的这个成果是非常不容易的。而要在在这个基础上再进一步,达到新的目标要求,则需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的措施,克服更大的困难,需要每一个地方、每一家企业和每一个社会主体共同努力,容不得半点松懈。

今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要实现“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目标需要从现在做起。各地要深刻认识大气污染防治面临的形势,增强紧迫感,提前谋划,周密安排,着力推进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做到不动摇、不停歇、不松劲;对于动歪脑筋的违法企业,要动真碰硬,依法严惩,为守法企业营造公平竞争营商环境。排污企业企业要转变观念,增强责任感,多算大账,算长远账,主动作为,奋发有为,在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推进企业转型绿色发展方面多下功夫、多干实事,多出实效。只有每一个社会主体都朝着蓝天目标努力,才能让每一个人享受到优美的生态环境。

◆武义青 张云

3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时强调:“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要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此次部署与我国的碳达峰、碳中和承诺以及“十四五”规划纲要等一脉相承,今后的绿色低碳发展擘画了宏伟蓝图,意义重大。

更好统筹国际承诺与国内目标。基于国内资源环境承载力对经济发展的制约,基于人民对优质生态产品的强烈需求,党的十八八大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之中。减排温室气体涉及领域多、范围广,减缓和应对气候变化目标的制定需要更多的国际合作,并以国家为单位来执行。作为全球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作出的“力争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承诺,是针对2015年《巴黎协定》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的提升,充分展现了我国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推动世界可持续发展的责任担当,增强了我国在全球气候治理中的主动权和影响力,得到国际社会的高度赞誉和

广泛响应,推动国际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全面加速。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实现了生态环保领域国内目标和国际承诺的衔接、统一。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结合“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时代背景来理解,纳入了碳达峰、碳中和的生态文明建设有助于建设美丽中国和清洁美丽的世界,将使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更紧密地融合在一起。

进一步完善生态文明建设体系。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极大拓宽了生态环保的视野,而且能够更好地发挥减缓和应对气候变化的目标引领作用和实践规约作用,便于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下进一步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的顶层设计,对减排降碳协同增效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体考核。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将碳达峰、碳中和作为年度重

点工作之一进行统一部署,“十四五”规划纲要将“生态文明实现新进展”作为六大目标之一,着眼落实2030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首次提出“实施以碳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并对“十四五”期间的减碳目标进行了年度分解。这就实现了年度近期目标、5年中期规划和长期愿景的衔接和统一。

推动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三者之间实现真正的同频共振、相互加强。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意味着我国生态环保进入了减排降碳协同治理的新阶段。从碳源角度看,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具有一定的同根同源属性,采取产业结构调整、煤炭总量控制、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措施,可以为碳排放达峰和空气质量达标发挥双重支撑作用。从碳达峰角度看,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等相关措施,比如加强山水林田

湖草沙系统治理,大规模绿化国土空间,推行草原森林河湖湖泊休养生息制度,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等,既能够更好地发挥生态脆弱区域的生态功能,又可以提升脆弱地区的气候变化应对能力和生物固碳能力。同时,减污降碳协同治理还要求我们更加重视从全生命周期角度来核算产品的碳排放,重视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开发过程中的环境影响,从整体生态效益角度综合评估产品与服务的环境影响,进而选择正确的技术路线,推进碳中和与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共同实现。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新旧动能转换和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的关键阶段,减污降碳对发展的倒逼和牵引力将越来越强,生态环保在发展全局中的位置将越来越突出,发展与保护将深度融合,减碳减排将成为检验经济发展成效的重要标准。

后疫情时代,世界经济正在

以碳达峰、碳中和为指向走向绿色低碳复苏。国内外一些行业巨头不但自身提出了碳中和的目标和行动计划,而且在其产业链购销体系中也明确了低碳、零碳的规定或指标。可以预期,全球碳中和导向下,企业产品和原材料的碳含量指标将成为与成本、质量和售后服务同等重要的竞争要素。同时,碳交易、绿色债券、碳基金等碳金融市场将极大扩容,高碳排放行业和企业将面临融资困难,而在清洁能源、清洁技术领域的投资能够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带动就业的有力力量。

各地必须抓住“十四五”这一关键阶段和战略窗口期,加速进行发展方式的绿色低碳转型,构筑以低能耗、低污染为基础,以绿色低碳发展价值引领和增长动力的现代经济体系,力争在绿色低碳发展方面实现“换道超车”。

作者单位:河北经贸大学

以协同治理推进减污降碳



新茶上市,包装要新“绿”

又到新茶上市时,在某茶叶店中,两盒茶叶净重100克,可茶叶包装重量却超1公斤。当下,商品过度包装的现象比比皆是,随之带来的是资源严重浪费,包装垃圾成灾,消费价格上涨,污染生态环境。

沈海涛制图

珍惜水 爱护水

◆姜文来

3月22日是第二十九届“世界水日”,3月22日-28日是第三十四届“中国水周”。今年“世界水日”的主题为“Valuing Water”(珍惜水、爱护水),“中国水周”的活动主题为“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

水是生命之源,世界上的水虽然很多,但是可供人类直接利用的淡水不到总量的1%。早在1977年,联合国水事会议就向全世界发出严重警告:水不久将成为一个深刻的社会危机,石油危机之后的下一个危机便是水。水危机不断在世界蔓延,严重地影响着世界的发展。1993年1月18日,第四十七届联合国大会作出决议,确定每年的3月22日为世界水日,每年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一个主题,让社会引起对水问题的关注,加强水资源保护,推动解决日益严峻的缺水问题。

但是,若仅在世界水日举办活动倡导节约用水,显然远远不够,更需要全世界共同努力加大保护力度,采取更严格的措施呵护水资源,像保护自己的房子一样保护水资源,像保护自己的眼睛一样保护水资源,逐步扭转水危机。

目前我们对水的认识还不到位,认为水是取之不尽用之

不竭的自然资源的仍旧大有人在。在水资源利用的时候比较随意,节约用水观念还不强,用水效率不高,浪费比较严重。加强节约用水观念的宣传教育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并不是依靠每年的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就能解决问题的。

而且,我们用水护水的水平还有待提升。这与对水的认识不到位有关,更与我们利用水的技术水平不高有关。我国农业用水效率比发达国家低30%左右;日常生活中使用节水器具也并不普遍,在一些地方自来水漏损率达到20%,水龙头滴水或者长流水现象依旧存在。这浪费的不仅是水资源,更是珍贵的水财富,而对这种财富的损失我们却并没有十分在意。水资源关系人民生命安全,也关系着粮食安全、经济安全、社会安全、生态安全、国家安全,必须牢固树立“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不仅是一个口号,更要变成切实行动,在日常生活生产中真正贯彻落实。

水是我们的朋友,给我们很大的恩惠,我们要将爱护水的意识融入在血液里,体现在行动上,让我们的水环境变得更清澈、世界变得更美丽。

作者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

公众参与要善用数据说话

◆万加华

浙江省嘉兴市环保联合会近日到桐乡市乌镇和石门镇,监督检查“民间河长”工作情况,并首次邀请了某检测技术公司一起参加。对河道取样检测结果显示,4份水样的COD、氨氮、总磷共12个指标中,两个符合Ⅳ类水标准,6个符合Ⅲ类水标准,4个符合Ⅱ类水标准。

笔者认为,用检测数据说话,能确保公众参与更加公平公正。比如河道里的水质,有的看起来不够清澈,但水质可能并不差;有的看起来非常清澈,水质却可能

不理想。污染物无法用肉眼来判断,必须依靠仪器来检测,只有正规实验室里出来的数据,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促进公众参与生态环保更有说服力,以确保监督到位。

公众参与与生态环境保护,不仅是拥有热情、投入时间这么简单就能做好的,还需要求真务实。过去,社会组织或公众参与生态环保,有时存在走过场的问题,比如参加治水,最多是在岸边捡拾垃圾、在河里打捞漂浮物等,缺乏更深入的内容,对当地政府也無法形成压力,发挥不出监督的最大作用。但利用好科技手

段,公众参与就能更深一步,真实地反映出污染物的现状,能发挥的作用也就更加务实。社会组织在参与生态环境治理时,可以邀请有技术、有能力、有资质的生态环保企业参与进来。尽管取样检测都需要成本,但却能体现出企业的良好形象和社会担当,富有责任感的企业很愿意参加。

小河涨水大河满,水环境治理也是如此。“民间河长”运用科技手段针对大量的小河小溪进行监督检查,推动小河小溪的水质变好,那么大河大江的水质也就不会差了。

维护新闻传播公信力
严防虚假新闻报道

虚假失实报道举报电话
010-67112039